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双公示”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行政决定部门** | **行政职权类别** | **项目名称** | **设定依据** | **行政相对人** |
| 1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许可 | 取水许可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1988年1月21日主席令第六十一号，2016年7月2日予以修改）第七条  2.《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2006年2月21日国务院令第460号）第二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2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许可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1991年6月29日主席令第四十九号，2010年12月25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五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3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许可 | 洪水影响评价审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1988年1月21日主席令第六十一号，2016年7月2日予以修改）第十九条、第三十八条、第四十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1997年8月29日通过，1998年1月1日施行）第十七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七条、第三十三条  3.《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1988年6月10日国务院令第3号，2011年1月8日予以修改）第十一条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2007年4月25日国务院令第496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十四条5.《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鄂政发〔2016〕28号）四、合并的项目第4、5、6项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4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许可 |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1988年1月21日主席令第六十一号，2016年7月2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五条 2.《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6月29日国务院令第412号）第172项  3. 《湖北省公益性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194号）第五条  4.《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行政审批项目的通知》（鄂政办发〔2006〕8号）第24项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5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许可 |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1988年1月21日主席令第六十一号，2016年7月2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五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6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许可 | 河道采砂许可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02年8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29次会议修订）  2.《长江河道采砂管理条例》（2001年10月10日国务院令第320号公布）  3.《长江河道采砂管理条例实施办法》（2003年6月2日水利部令第18号公布）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7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许可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1988年1月21日主席令第六十一号，2016年7月2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五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8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许可 | 不同行政区域边界水工程批准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1988年1月21日主席令第六十一号，2016年7月2日予以修改）第四十五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9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许可 | 由于工程施工、设备维修等原因确需停止供水的审批 | 1.《城市供水条例》（1994年国务院令第158号）第二十二条  2.《湖北省城镇供水条例》（2015年5月28日通过）第二十五条  3.《湖北省城市供水管理实施办法》（1995年省政府第80号令，2011年省政府令第350号修正）第十六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10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许可 |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 1.《城市供水条例》（1994年国务院令第158号）第三十条  2．《湖北省城市供水条例》第二十四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11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擅自或未按审批要求在河道管理范围内修建建设项目的处罚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1988年1月21日主席令第六十一号，2016年7月2日予以修改）第六十五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1997年8月29日通过，1998年1月1日施行）第十七条、第五十四条  3.《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1988年6月10日国务院令第3号，2011年1月8日予以修改）第四十四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12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妨碍行洪的处罚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1988年1月21日主席令第六十一号，2016年7月2日予以修改）第六十五条、第六十六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1997年8月29日通过，1998年1月1日施行）第五十六条  3.《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1988年6月10日国务院令第3号，2011年1月8日予以修改）第四十四条  4. 《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1998年11月27日通过）第十三条、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13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违反河道治导线规划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1997年8月29日通过，1998年1月1日施行）第十九条、第五十五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14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违法围湖造地、围垦河道的处罚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1988年1月21日主席令第六十一号，2016年7月2日予以修改）第六十六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1997年8月29日通过，1998年1月1日施行）第五十七条  3.《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1988年6月10日国务院令第3号，2011年1月8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七条、第四十四条  4. 《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2006年7月21日修订通过）第二十四条  5. 《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1998年11月27日通过）第十四条、第三十三条  6. 《湖北省湖泊保护条例》（2012年5月30日通过）第二十二条、第六十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15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擅自采伐护堤护岸林木或天然林的处罚 | 《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1998年11月27日通过）第十五条、第三十二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16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违反分蓄洪区管理规定的处罚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1997年8月29日通过，1998年1月1日施行）第三十三条  2.《湖北省分洪区安全建设与管理条例》（1996年11月22日通过）第三十三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17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违反水体利用规定的处罚 | 《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2006年7月21日通过）第二十一条、第四十一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18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湖泊范围内违法建筑行为的处罚 | 《湖北省湖泊保护条例》（2012年5月30日通过）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第五十九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19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侵占、毁坏水工程设施的处罚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1988年1月21日主席令第六十一号，2016年7月2日予以修改）第七十二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1997年8月29日通过，1998年1月1日施行）第六十一条  3.《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1993年3月22日国务院令第77号）第二十九条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2007年3月28日国务院令第496号）第四十二条  5.《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1998年11月27日通过） 第三十五条  6.《湖北省农村供水管理办法》（省政府第360号）第四十五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20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危害水工程安全的处罚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1988年1月21日主席令第六十一号，2016年7月2日予以修改）第六十五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1997年8月29日通过，1998年1月1日施行）第五十五条  3.《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1993年3月22日国务院令第77号）第二十九条  4．《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1998年11月27日通过）第三十三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21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拒绝水库安全鉴定和注册登记的处罚 | 《湖北省水库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234号）第三十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22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在库区拦汊筑坝的处罚 | 1.《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1993年3月22日国务院令第77号）第十五条、第二十九条  2.《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1998年11月27日通过）第三十三条  3. 《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2006年7月21日修订通过）第二十四条、第四十二条  4. 《湖北省水库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234号）第十七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23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侵占、破坏抗旱水源设施和影响抗旱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抗旱条例》（2009年2月11日国务院令第552号）第六十一条、第六十二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24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违反取水许可规定的处罚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02年8月29日修订通过）第六十九条  2．《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2006年1月24日国务院第460号令）第四十八条、第五十条、第五十一条、第五十六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25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水资源论证弄虚作假的处罚 | 《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管理办法》（2002年3月24日水利部、国家发展计划委第15号）第十三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26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违反水功能区划的处罚 | 《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2006年7月21日修订通过）第二十一条、第四十一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27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从事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活动的处罚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年12月25日修订通过）第四十八条、第四十九条、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二条  2.《湖北省实施＜水土保持法＞办法》（2015年11月26日通过）第二十六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28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违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规定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年12月25日修订通过）第五十三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29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违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规定的处罚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年12月25日修订通过）第五十四条  2. 《湖北省实施＜水土保持法＞办法》（2015年11月26日通过）第十五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30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擅自变更碴场地点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年12月25日修订通过）第五十五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31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违反河道采砂管理规定的处罚 | 1.《长江河道采砂管理条例》（2001年10月10日年国务院令第320号）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  2.《长江河道采砂管理条例实施办法》（2003年5月13日水利部令第19号，2010年3月12日修正）第二十五条  3.《湖北省长江河道采砂管理实施办法》（2003年省政府令第256号）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32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拒不缴纳、拖延缴纳或者拖欠水资源费的处罚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02年8月29日修订通过）第七十条  2．《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2006年1月24日国务院第460号令）第五十四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33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拒不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年12月25日修订通过）第五十七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34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违反防汛抗旱指挥调度的处罚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2010年国务院令第588号，2010年12月29日修改）第四十四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抗旱条例》（2009年2月11日国务院令第552号）第六十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35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违反水文情报发布规定的处罚 | 《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1998年11月27日通过）第二十一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36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违反水行政许可规定的处罚 | 1.《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2003年8月27日通过）第八十条  2.《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2005年6月22日水利部令第23号）第五十五条、第五十六条、第五十七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37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干扰、阻碍水行政执法的处罚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年2月28日修订通过）第七十条  2.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2006年1月24日国务院令第460号）第四十五条  3.《中华人民共和国抗旱条例》（2008年2月11日国务院令第552号）第六十三条  4.《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2006年7月21日修订通过）第四十三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38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违反水利行业资质管理规定的处罚 | 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00年1月10日国务院令第279号）第六十条、第六十一条、第六十二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2007年3月28日国务院令第496号）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四条  3. 《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资质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资质管理办法（试行）》（2005年6月22日水利部令第24号修改）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39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水利建设项目招标人违反招投标规定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1999年8月30日通过）第四条、第四十九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40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水利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违反招投标规定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1999年8月30日通过）第五十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41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水利建设项目投标人违反招投标规定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1999年8月30日通过）第五十三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42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水利建设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或工作人员违反招投标规定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1999年8月30日通过）第五十六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43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水利建设项目中标人违反招投标规定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1999年8月30日通过）第五十八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44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安全评价、认证、检测、检验工作的机构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八十九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45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条、第九十二条、第一百零六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46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三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47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三条、第九十四条、第九十五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48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水利建设项目建设单位违反质量管理规定的处罚 | 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00年1月10日国务院令第279号）第四十三条、第五十六条  2.《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1997年12月21日水利部令第7号）第五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49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水利建设项目勘察设计单位违反质量规定的处罚 | 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00年1月10日国务院令第279号）第四十三条、第六十三条  2.《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1997年12月21日水利部令第7号）第五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50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水利建设项目监理单位违反质量和监理管理规定的处罚 | 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00年1月10日国务院令第279号）第四十三条、第六十七条  2.《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1997年12月21日水利部令第7号）第五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51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水利建设项目施工单位违反质量规定的处罚 | 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00年1月10日国务院令第279号）第四十三条、第六十四条  2.《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1997年12月21日水利部令第7号）第五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52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水利建设项目法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工程监理规定的处罚 |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规定》（2006年11月9日水利部令第28号）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第五十四条、第五十五条、第五十六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53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水利建设项目检测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检测规定的处罚 |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管理规定》（2008年8月28日水利部令第36号）第二十七条、第三十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54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水利建设项目委托方违反检测规定的处罚 |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管理规定》（2008年8月28日水利部令第36号）第二十九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55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拒绝接受监督检查，或者在接受监督检查时弄虚作假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年2月28日修订通过）第八条、第七十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56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经批准在自然保护区的缓冲区内从事科学研究、教学实习和标本采集的单位和个人，不向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提交活动成果副本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1994年9月2日通过）第三十四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57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未经批准进入自然保护区或者在自然保护区内不服从管理机构管理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1994年9月2日通过）第三十四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58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擅自移动或者破坏自然保护区界标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1994年9月2日通过）第三十四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59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违反规定在自然保护区进行砍伐、放牧、狩猎、捕捞、采药、开垦、烧荒、开矿、采石、挖沙等活动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1994年9月2日通过）第三十五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60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不按照规定报送年度取水情况、拒绝接受监督检查或者弄虚作假、违反退水水质的处罚 |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2006年1月24日国务院第460号令）第五十二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61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违反取水计量规定的处罚 |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2006年1月24日国务院第460号令）第四十三条、第五十三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62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违反水文监测资料管理规定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2007年3月28日国务院令第496号）第四十一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63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影响水文监测环境的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2007年3月28日国务院令第496号）第三十二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64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违反农村公共供水规定行为的处罚 | 《湖北省农村供水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360号）第四十一条、第四十四条、第四十六条 | 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 65 | 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 行政处罚 | 对供水单位违法供水行为的处罚 | 《湖北省农村供水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360号）第四十二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